



交通安全宣教001號 110.01.12

同學們！發生交通事故時怎麼辦？

★戴好安全帽，騎車有保障

★馬路不競速，生命有保障

交通事故處理流程

應變處理原則：發生交通事故，請勿驚慌，勞記五字訣！

放 step 1 放置車輛事故標誌（道路交通安全規則@112：速限40公里路段為車後5-30公尺，速限逾40公里路段為車後30-100公尺、交通擁擠路段則懸掛於車身後部）。	撥 step 2 撥打110（報警）、119（救護）、112（緊急求救）或亦可通知臺灣產物0809-068-888協助處理。	劃 step 3 將事故雙方車輛位置劃線定位（可利用蠟筆、尖硬物、如石頭、角鐵、鐵棒）等具有標記功能的物品，作為標繪工具。	移 step 4 移開車輛（有人受傷時，雙方當事人同意可將車輛標繪後，移至不妨礙交通之處）。	等 step 5 在安全處所、平心靜氣等候警察。
---	---	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到駕訓班學騎機車有補助喔

騎車要訓練 安全有概念

到駕訓班學騎車

還在等什麼！

快加入普通重型機車駕訓班的行列
可以培養機車駕駛人遵守交通規則、正確的駕駛習慣及養成防禦駕駛的觀念，降低機車事故傷亡。
於期限內完成普通重型機車訓練並取得駕照者，
政府補助每人訓練費 新台幣 1,300 元。

109年名額有限 額滿為止 1/1~11/30

桃園市：桃園市警察局警察局警察局
新竹市：新竹市警察局警察局警察局
苗栗縣：苗栗縣警察局警察局警察局
新竹區監理所：新竹區監理所警察局警察局

溝通：方向燈的使用時機

汽機車改變行進方向時要打**方向燈**，才能避免被撞

車輛行駛前

轉彎前30公尺或變換車道時

同向超車時

先打左方向燈，行駛至安全距離後，再打右方向燈回原車道。

改變行進方向三步驟：
Step 1 先打方向燈
Step 2 看照後鏡
Step 3 擺頭察看有無人車

溝通：危險警告燈的使用時機

前後**方向燈**同時閃亮，讓別人知道你有危險

遇大雨、濃霧、開鎖機、前後霧燈、必要時開啟危險警告燈

車子異常時：異速異距停車並開啟危險警告燈，放置「故障警示三角架」

暫時停車避讓時：停車後開啟危險警告燈

其他車燈種類介紹

近光燈（無極限）：供近距離照明，避免眩光影響對向車手視線。

遠光燈（無極限）：供遠距離照明，確保會車時雙方能看見對方。

霧燈（無極限）：供霧天、大雨、濃霧等低能見度時使用。

剎車燈（無極限）：供減速、停車時使用，提醒後方車手。

● 109學期學生發生交通事故統計106件，傷109人、死亡1人。事故原因：仍以車速過快、未注意車前狀況居多。發生於學校週邊統計17件（以永清街沿線5件較多）

事故地點	前門	中園路	後門 (萬大路)	永清街沿線	大圳路與永清街口	大圳路沿線	合計
發生件數	1	4	3	5	1	3	17

學務處關心您行車安全

校安中心24小時通報專線 0919370717

